

证券代码: 301106

证券简称: 骏成科技

公告编号: 2026-032

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相关决策部署，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骏成科技”）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专项行动倡议，持续提升公司内在价值和资产质量，结合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制定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并于2026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2）。现将行动方案实施以来的进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持续聚焦主业，提升核心竞争力

公司主营业务专注于液晶专业显示领域，主要从事定制化液晶专显产品的研发、设计、生产和销售，主要产品为TN型（含HTN型）、STN型、VA型液晶显示屏和模组以及TFT型液晶显示模组。公司秉承“持续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，为员工提供最佳的发展场所”的经营理念，产品应用于工业控制、汽车电子、智能家电、医疗健康等专显领域。

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成并投入使用，公司子公司广西骏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6年上半年投产；境外孙公司马来西亚骏成亦于2026年8月正式投产，公司产能得到提升，并能因地制宜，配套终端客户完成出海布局。2026年上半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.82亿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4.54%。

二、坚持创新驱动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

自设立以来，公司不断加强自主研发能力，不断推出创新型技术及产品。公司以提升产品性能、产品质量、安全性、可靠性、外观和体验感等多方面为创新方向和目标，顺应下游领域的发展趋势和行业客户需求，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创

新机制，专注细分市场的科技创新能力，逐渐形成了高对比垂直取向液晶显示、高信赖液晶显示、COG 点阵电表液晶显示、车载大尺寸液晶显示、车载息屏一体黑、异型液晶显示等一系列核心技术。

公司属高新技术企业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已拥有有效专利 73 项，其中发明专利 23 项，并获“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”、“江苏省智能制造车间”、“镇江市企业技术中心”称号。

三、完善公司治理，强化规范运作水平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建立和完善由股东会、董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，积极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切实保障公司稳健运营与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

2026 年 5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年度议案，均获股东同意通过。

未来，公司将持续健全、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，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，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筑牢公司发展根基。

四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共享公司发展成果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公司已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.5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5,740,192.25 元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合计转增股本 40,845,934 股。

未来公司将继续根据所处发展阶段，统筹好公司发展、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实现“长期、稳定、可持续”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，持续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。

五、完善信息披露，加强投资者沟通

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要求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，维护市场公平公正。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“互动易”网站“云访谈”栏目，面向全体投资者开展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，通过网络远程方式便利股东参与。公司将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完善公开、公平、透明、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机制，持续积极主动向市场传导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，提高信息传播的效率和透明度，重视投资者的期望和建议，构建与投资者良好互动的生态，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26日